



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配合《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2022年）》实施，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八届学科评议组、全国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在《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简介》《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一级学科简介》《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专业学位类别（领域）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基础上，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变化和知识体系更新演化，编修了《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试行版）》。主要目的是为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和学位授予单位开展学科专业管理、规范研究生培养、加强学科专业建设、制订培养方案、开展学位授予等提供参考依据，为社会各界了解我国学科专业设置、监督研究生培养质量提供渠道。

本次公布的《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为试行版，有关内容将根据各学科专业建设、发展进程不断调整完善。

01 哲学

02 经济学

03 法学

04 教育学

05 文学

06 历史学

07 理学

08 工学

09 农学

10 医学

12 管理学

13 艺术学

中文名称：戏剧与影视

英文名称：Theatre, Film and Television

编写成员：全国艺术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专业学位类别简介

学位基本要求

1. 专业学位类别概况

为适应经济社会和文化艺术事业发展的需要，多渠道多层次培养艺术领域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2005年3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印发《关于下达〈艺术硕士专业学位设置方案〉的通知》（学位〔2005〕9号），决定在我国设置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涉及音乐、美术、戏剧、戏曲、电影、广播电视、舞蹈、艺术设计八个专业领域。2022年9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印发《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2022年）》，设置音乐、舞蹈、戏剧与影视、戏曲与曲艺、美术与书法、设计六个专业学位类别，可授硕士、博士专业学位。

戏剧与影视专业学位，是培养戏剧与影视艺术实践领域高层次专门人才的学位类型，是培育大批德艺双馨的戏剧与影视艺术家、教育家和规模宏大的戏剧与影视文艺队伍的重要途径和制度保障。

目前，我国已建立起从本科至博士层次完整的高等戏剧与影视艺术专业人才培养体系。戏剧与影视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立足中国大地、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人类优秀文明成果，以艺术实践训练为主导，以相对稳定的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为支撑，以科学管理手段与综合评估方式为保证，为戏剧与影视艺术各行业输送大批高质量、专业化的艺术工作者，更好地满足国家对艺术人才的需求，为我国文化艺术事业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新版官网 即将上线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新版官方网站，将全方位推进关于研究生报考咨询、招生培养、能力提升、实习实践、就业招聘、教育研究等各方面工作的资讯分享、资源共享、匹配对接、互动交流。

新版官网上线在即，热诚欢迎广大会员、用人单位进行业务垂询！

csadge@tsinghua.edu.cn

1301 艺术学

1352 音乐

1353 舞蹈

1354 戏剧与影视

1355 戏曲与曲艺

1356 美术与书法

1357 设计

14 交叉学科

2.专业学位类别内涵

本专业类别旨在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依托学位授权点的教学基础和实践条件，与国家与地方各级戏剧与影视机构和团体共同形成产教融合的协同育人机制。

（一）戏剧领域

本领域主要涵盖戏剧编剧、导演、表演、美术设计、管理、教育等研究方向，旨在培养具有系统戏剧理论知识、专业素养和高水平戏剧创作实践能力的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专门人才，为戏剧艺术事业的繁荣发展培养优秀的创作者，能够胜任戏剧院团和机构等的戏剧编剧、导演、表演、舞美设计、管理和教育等相关工作，在艺术创作上能体现中国学派的特点和高度，能够结合新的科学技术进行戏剧创作，能够在艺术院团、文艺研究单位、政府文化行政部门、院校从事戏剧创作、教学、管理、策划和教育等相关工作的高层次专业人才和领军人才。

（二）电影领域

本领域主要涵盖电影编剧、导演、表演、摄影、录音、美术设计、动画电影、制片、教育等研究方向，旨在培养具有系统电影理论知识、专业素养和高水平电影创作技能的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专门人才，为电影艺术事业的繁荣发展培养优秀的创作者，能够胜任影视制作机构、传媒机构等的编剧、导演、表演等工作，在艺术创作上能体现中国学派的特点和高度；能够在院校、文艺研究单位、和政府文化行政部门从事电影创作、教学、管理、策划等相关工作的高层次专业人才和领军人才。

（三）广播电视领域

本领域主要涵盖广播电视创作、电视剧编剧、网络视听创作、播音主持、管理、教育等研究方向，旨在培养了解本领域的历史发展及本质特征，对传媒行业有着丰富的业界经营积累和卓越的洞察力，掌握广播电视及新媒体领域各类视听节目编创、策划、全流程制作等方面的专业技能和技巧，在艺术创作上能体现中国学派的特点和高度，能够成为广播电视及新媒体行业的组织者、研发者、创作者、运营者、管理者、教育者的高层次应用型、创新型人才。

3.专业学位类别服务面向

本专业学位涵盖戏剧、电影、广播电视的创作与研究等诸多领域，主要面向文化艺术团体、高等院校、艺术场馆、电视广播电视台、文化馆站、各类媒体、文艺研究单位、政府文化行政部门等岗位，能够胜任戏剧与影视编剧、导演、演员、制片人、主持人、教师等相关工作。

4.培养目标

本类别专业学位教育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密结合国家战略和社会需求，践行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

本类别硕士专业学位生教育，旨在为戏剧、电影、广播电视等艺术领域培养具有系统专业知识和高水平实践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

本类别博士专业学位教育，紧密结合国家文化强国战略和对艺术创新人才的需求，培养具备高超的戏剧与影视艺术实践能力、扎实系统的戏剧与影视专业知识、优良职业素养的高水平创新型戏剧与影视专业人才，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输送德艺双馨的戏剧与影视艺术家、戏剧与影视教育家。

关于学会

学会简介
规章制度
组织机构
任职人员
专家组织
学会党建
学会通讯

活动

研修
活动预告
活动回顾

新闻资讯

时政要闻
科教前沿
院校行动
业界动态
师生故事
招生就业
学会工作
专题集锦

研教百科

学科专业介绍
学位标准
研究方法与方法论

资源与项目

人才论坛
导师空间
产教融合
创新资助
校园长论坛
示范性建设项目

认证

团体标准
认证申请
认证结果

研究

学者专栏
研究报告
学术论文
文献资料
课题成果
期刊杂志
图书资料

致敬

人物
培养机构
用人机构

全球

留学中国
中国研究生教育推介
国（境）外研究生教育

公益与合作

公益
合作
走进
赞助合作

人才社区

研究生风采
导师空间
师门风采
成长社区

京ICP备19019038号-1

Copyright@2009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



学会公众号



系列大赛公众号

